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8-019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7年度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现就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说明如下：

一、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230,372,563.28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3,037,256.3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33,359,438.95元，减去已分配2016年度现金红利27,421,297.68元，年末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913,273,448.22元。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转型升级需要，公司拟以2017年末股份总数1,055,988,0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2,799,402.3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860,474,045.92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智能云服务、智慧城市、智慧商务和智慧生活四大领域提供从咨询规划到架构设计、软件开发、软硬件集成、业务流程外包、运营维护，再到云计算、大数据、新一代人工智能的全套解决方案以及承揽大型工程总包。其中，公司着重深耕三大优势行业：大交通、大金融、大健康，推动产业智能化升级。

目前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过程中，全力优化业务布局、推进技术路线升级调整，需加强对优势业务的拓展、增加技术创新的投入及新业务的培育，对营运资金需求较大。

（二）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分析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深入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路线，加快优势业务拓展及创新业务培育。

公司未来一年预计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金支出承诺	合同安排
智慧城市及商务	25,000
云计算及人工智能	20,000

目前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结合公司经营情况，2018年公司资金将主要用于业务转型升级投入及现有项目的运营资金所需。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收益及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利润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 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 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	----------------------	---------------	---------------------	---------------------------	----------------------------------

2017 年	0	0.5	0	52,799,402.30	303,228,146.79	17.41
2016 年	0	0.3	0	27,421,297.68	239,703,932.44	11.44
2015 年	0	0.3	0	27,421,297.68	220,633,225.78	12.43

公司董事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于2015年发布《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2015-2017年度分红已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分红规划执行。2018年，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分红回报规划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和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业务转型升级过程中的技术研发投入、现有业务拓展升级、新业务培育发展、对外投资。上述安排有助于公司节省融资成本，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保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规划，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四、联系方式

1.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电话：0571-87950500

3.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就此进行详细披露，并将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予以沟通，会议召开时间及参与方式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17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网上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